

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云润招字 FW 2024-021

项目名称：嵩明杨林经开区—杨林综合片区道路竖向专项规划、再生水工程专项规划、再生水回用方案；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0.00 万元（其中嵩明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道路竖向专项规划 52.00 万元，再生水工程专项规划 26.00 万元、再生水回用方案 12.00 万元）；

项目概述：对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内道路竖向系统、再生水系统及再生水回用方案进行研究分析并形成相应成果。规划总面积为 37.20 平方公里，规划范围为北起兰茂路，南至昆明绕城高速，西抵嵩明职教园区，东接杨林镇区。

采购范围：（1）嵩明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道路竖向专项规划：基于片区内现状道路建设情况，结合片区总体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衔接片区未来建设发展需求，依托现状地形、地貌以及山水格局，系统性地对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进行道路竖向分析及控制，满足片区道路工程的规划设计需求，使片区内各项道路建设用地在平面与空间上相互协调。（2）嵩明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再生水工程专项规划：对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再生水现状和长远发展进行分析，结合城市用水、工业用水、城镇杂用水、景观环境用水等进行再生水量的预测，布置再生水设施和再生水管网系统，满足用户对水量、水压、水质的要求。再生水专项规划结合近、远期建设计划，考虑城市远景发展的需要，同时再生水专项规划应与城市供水、排水、防洪、水系、交通、道路竖向、管线综合、绿地系统、环境保护等规划相协调。（3）嵩明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再生水回用方案：对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再生水现状和长远发展进行分析，结合城市农业用水、工业用水、城镇杂用水、景观环境用水等预测再生水用量，布置再生水设施和再生水管网系统，提出杨林经开区综合片区再生水回用方案。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完成。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省、市及行业相关标准和规范，满足采购人要求。

服务地点：嵩明杨林经开区。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

2、资质要求：具备国家相关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城乡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单位乙级及以上资质，若供应商为2024年1月24日之前取得该资质证书的，则提供有效的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

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注册城乡规划师，且为供应商本单位职工。**提供证书复印件及社保证明**，社保证明开具时间为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之日及以后。

4、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查询对象为供应商（企业），**提供书面声明。**

5、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提供2021年以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供应商的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务状况说明。**提供复印件。**

6.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7.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三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8.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提供书面声明。**

9.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10. 其他条件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 供应商若成交，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提供承诺书。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3.1 时间：2024年3月14日至2024年3月20日，每天上午09点00分下午17点00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2 地点：采购代理机构网上以邮件的形式发出；

3.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于上述时间将供应商加盖单位鲜章的营业执照副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内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如无委托代理人的无需提供）的原件扫描件（PDF版）及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的汇款凭证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760431296@qq.com，邮件中须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

3.4 竞争性磋商文件售价：人民币600.00元/份，售后不退。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缴纳方式可转账或电汇，（户名：云南润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昆明市西山区农村信用合作社清泉分社（电汇），开户银行：昆明市西山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棕树营信用社（网银转账），账号：0500028531099012，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需开具发票的请将开票信息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

注：未按本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时间及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磋商。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递交时间：2024年3月26日13:30-14:00

4.2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4年3月26日14时00分**。

4.3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嵩明杨林经开区天创路8号7楼714号会议室。

4.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或者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期限

采购信息、成交公告在以下媒体发布：云采招阳电子招采交易平台（<https://www.ebidcn.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嵩明杨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嵩明杨林经开区天创路8号

联系人：普亚宏

联系方式：0871-67971600

采购代理机构：云南润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西山区广福路与西福路交叉口中铁山海春风小区3幢101号

联系人：屠雅文 施艳 王德琨 杨涛 潘雯

联系电话：0871-65353686

